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方案实施进展

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因公司股价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公司确定采取由持股 5%以上的股东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动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拟不低于人民币 3,685.74 万元。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有关增持主体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50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05%，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2,539.82 万元，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5.47 元至 6.00 元。

● 增持计划延期情况：公司股东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富邦金控”）系境外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事宜须取得境外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近日，公司收到台湾富邦金控的通知，台湾富邦金控正在积极推进增持流程，但尚未获得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受审核进度等客观原因影响未能在原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完成增持，拟将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延长 3 个月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台湾富邦金控将在履行完相关核准程序后尽快推进稳定股价增持计划，履行稳定股价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包括：

(1)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厦门市财政局、台湾富邦金控、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 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吴世群、吴昕颢；

监事：张永欢、朱聿聿；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李朝晖、刘永斌、陈蓉蓉、庄海波、郑承满、谢彤华、黄俊猛、周迪祥。

2. 增持主体的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厦门市财政局持有公司股份 480,045,4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9%；台湾富邦金控持有公司股份 473,754,5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5%；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52,966,5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9%；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1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1%；公司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陈蓉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9,8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持股 5%以上股东以不低于触发日前最近一个年度自公司获得现金分红总额的 10%增持公司股份，即厦门市财政局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200.12 万元，台湾富邦金控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184.39 万元，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632.42 万元，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528.75 万元；前述 12 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低于触发日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主动增持公司股份，即主动增持公司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40.06 万元。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厦门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有关增持主体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50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05%，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2,539.82 万元，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5.47 元至 6.00 元。其中 12 名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76,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05%，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159.51 万元。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累计增持 2,157,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17%，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1,200.13 万元；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2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25%，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650.56 万元；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58%，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529.63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台湾富邦金控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外，其余增持主体已全部完成本次稳定股价增持计划的增持义务。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股

序号	名称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量	本次增持数量	增持后持股数量	本次增持金额
1	吴世群	董事长（代为履职）	0	31,000	31,000	176,600
2	吴昕颢	董事、行长	0	20,000	20,000	115,600
3	张永欢	监事长	0	35,800	35,800	205,850
4	朱聿聿	职工监事	0	22,000	22,000	127,160
5	李朝晖	副行长	0	21,800	21,800	128,402
6	刘永斌	副行长	0	22,000	22,000	126,720
7	陈蓉蓉	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29,899	21,000	50,899	121,800
8	庄海波	副行长	0	20,700	20,700	119,718
9	郑承满	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	0	21,300	21,300	121,800
10	谢彤华	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	0	20,000	20,000	115,800
11	黄俊猛	行长助理	0	20,500	20,500	119,515
12	周迪祥	行长助理	0	20,000	20,000	116,100

13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80,045,448	2,157,300	482,202,748	12,001,257
14	台湾富邦金控	——	473,754,585	0	473,754,585	0
15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52,966,517	1,122,400	254,088,917	6,505,596
1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	211,500,000	945,000	212,445,000	5,296,256
合计			1,418,296,449	4,500,800	1,422,797,249	25,398,174

注：根据中共厦门市委和厦门市人民政府要求，厦门市财政局持有的公司 480,045,448 股股份全部划给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无偿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划转事项完成后，由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厦门市财政局相应稳定股价义务。

四、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原因及具体安排

公司股东台湾富邦金控系境外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事宜须取得境外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近日，公司收到境外股东台湾富邦金控的通知，台湾富邦金控正在积极推进增持流程，但尚未获得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受审核进度等客观原因影响未能在原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完成增持，拟将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延长 3 个月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台湾富邦金控将在履行完相关核准程序后尽快推进稳定股价增持计划，履行稳定股价义务。

五、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上述增持主体应当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

上市地位。

4. 公司将持续关注台湾富邦金控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